

山楂树之恋

致命的温柔

温柔是无辜的，错误在于随性放纵温柔的人……

艾米◎著

群言出版社
Qunyan Press

山楂树之恋



致命的温柔

艾米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致命的温柔 / 艾米著. —北京: 群言出版社, 2011.3

(山楂树之恋文集)

ISBN 978-7-80256-225-7

I. ①致… II. ①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23932号

致命的温柔

出版人 范 芳

责任编辑 陈丹丹

出版发行 群言出版社 (Qunyan Press)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1号

邮政编码 100006

网 站 www.qypublish.com

电子信箱 qunyancbs@126.com

总编 办 010-65265404 65138815

编辑 部 010-65276609 65262436

发 行 部 010-65263345 65220236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读者服务 010-65220236 65265404 65263345

法律 顾 问 中济律师事务所

封面 设计 朱 雨

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620×889 1/16

印 张 19

字 数 212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80256-225-7

定 价 29.80元



[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]

I

从汉城飞往旧金山的旅途中播放 Fatal Attraction, Carol 不知道这件事本身是不是就很 fatal。

刚开始播放的时候,她还兴致勃勃地看着。看了一段,就发现好像是看过的,剧情很熟悉,只不过以前看的是中文,而现在放的是英文版的。中文版片名好像翻译成《致命的温柔》。很久以前看的了,不太明白为什么片名叫《致命的温柔》。

光看这个片名,Carol 以为故事的主角一定是年轻漂亮,吸引力大得不可招架,不然怎么算得上“致命”呢?等到看了电影,却发现片中的男女主人公似乎都没有太多吸引力,都是中年人了,也不算英俊漂亮。

故事也很老套,写一个有家室的中年男人,在妻子和孩子不在家的时候,与另一个刚认识的女人有了一夜情。当然他只是逢场作戏,妻子回来后,他就自然而然地准备忘了这事,回到妻子身边继续做好丈夫。但那个一夜情的女人却认真起来,她一再地找这个男人,纠缠不休,用怀孕和自杀相威胁,甚至绑架了男人的女儿作人质。最后似乎是

以这个女人被警方逮捕而收尾。

那时看了那部片子，就觉得“致命”还算得上，可是吸引力是远远不够。不是吸引力“致命”，而是那个被人始乱终弃的女人“致命”。那个女人不肯把一夜情在一夜之间就结束掉，她把一夜情当做了一生情。如果说致命，这就是很多女人致命的弱点。

Carol 是跟妈妈一起看的那部电影，看完后，妈妈很有感触，说有些女人就是这样，甘当第三者，破坏别人的家庭，世界上很多美好的婚姻和家庭就是被这样的女人毁掉了的。这部电影拍得不错，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，像这样的女人，就该受到惩罚。

Carol 不想跟妈妈辩论，她知道妈妈为什么痛恨这样的女人，但她有自己的见解。为什么要责怪那个女人？那个女人只不过是动了真情，你能责怪一个动了真情的女人吗？要责怪的是那个男人，他不负责任地逢场作戏，激起了一个渴求爱情的女人的爱，而他根本没想过爱她，只是换个口味，在妻子不在家的时候偷一口嘴。

Carol 很不满意电影的编剧把那个女人处理得像个神经失常的女疯子，似乎有意要把责任推到她身上，而替那个男人开脱。后来不知在哪里学到一个词：Woman Scorned，大意是说一个被男人 scorn 的女人是最危险的，因为她会想尽一切办法来挽回面子，即使是毁人毁己也在所不惜。

她觉得片子里那个疯狂复仇的女人就是这样一个人。那个男人 scorn 了那个女人，把她当做一个可以随时弃之的敝履，想发泄的时候就发泄，发泄过后就不要了。那个女人是个职业妇女，是个有自尊心的人，既然她不是在逢场作戏，她当然不希望对方是在逢场作戏。

Carol 觉得自己能理解她，很同情她，不过不赞成她那种不管不顾的报复方法，因为实践证明她把自己赔了进去，为了这样一个男人，值得吗？当然 Carol 也想不出比那更好的办法，如果能既惩罚了那个男人又不违犯法律，那就最好了。

Carol 不知道自己在这种情况下会做什么，她比较肯定的是自己不会让自己堕落到这种地步。她并不是说跟一个已婚男人有恋情就是堕落，现在的社会早已不这样评价人了。她所说的堕落，其实就是痴傻，那样痴情地爱一个明明不爱她、却又逢场作戏享用她肉体的男人，不是痴傻又是什么？

Carol 取下耳机，闭上眼睛，不想再看这部影片，因为看了会很难受，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那个从血缘关系上讲应该称呼为“父亲”，而从感情上讲她一直叫他“那个男人”的人。

“那个男人”在 Carol 很小的时候就跟妈妈离婚了，原因是他在外地教书的时候，跟他的一个叫珍的学生有了暧昧关系。他对 Carol 的妈妈说，珍怀孕了，如果不跟她结婚，她可能会告我，或者会去死。

离婚办得很平和，Carol 基本上不知道，因为生活好像没什么变化。“那个男人”一直就在外地一个师范学校教书，是个很小的县城。Carol 一直跟妈妈住在省会，“那个男人”隔几个星期回来一次，回来后妈妈就好像没什么心思陪 Carol 玩了，总叫她自己去玩，而妈妈就陪着爸爸待在卧室里。

离婚后母女俩还是住在省城，不同的是，“那个男人”不再隔几个星期回来一次了。对 Carol 来说，他不回来更好，妈妈就整个是她的了。

如果不是班上一个叫王林的男孩多嘴，Carol 可能早把“那个男人”

忘了，甚至都不会有“那个男人”这个称呼。但是有一天，王林很神秘地对她说：“你知不知道？你爸爸是流氓，他诱奸了一个女学生，把她肚子搞大了，只好跟你妈妈离婚娶那个学生。我爸说了，这叫先奸后娶。”



2

Carol 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挺到放学回家的，总之她没有哭，也没有去向老师报告，而是像没听见一样，一点儿反应也没给那个王林。因为她知道很多时候，别人说你什么，都是希望把你惹恼，你越恼，他越开心；如果你不理他，他就会觉得无趣，反而懒得再惹你了。

她有一种直觉，就是王林说的这种事，是大家都感兴趣的，如果她向老师汇报，可能老师都会大感兴趣，使劲打听。就算王林说的是不实之词，等老师拿到班上左一调查右一调查，然后让王林在班上当众赔礼道歉，做个检查什么的，那就闹得满城风雨了。是事实也好，不是事实也好，大家肯定都会觉得她是流氓的女儿。

Carol 就那样一声不吭，一直忍到回家。见了妈妈，Carol 再也忍不住了：“我爸爸在哪？为什么别人说他是流氓？”

她勉为其难地把王林的话学说了一遍。虽然她还不太懂“诱奸”这样沉重如法律用语的词，但跟“流氓”和“把肚子搞大”这样通俗易懂的词放在一起，不懂也心领神会了。

她以为妈妈会暴跳如雷，痛骂那个胡说八道的王林，但妈妈只是脸色惨白地问：“谁说的？”

“王林。”

听说了王林的名字，妈妈想了一会说：“王林可能是你爸爸以前的同事王正刚的儿子，我不知道他在你们学校，我想办法跟你转个学校吧。”

“我爸爸真是流氓？”

“当然不是，是那个女学生自己对你爸爸投怀送抱。”妈妈解释说，“其实那个女学生也不是小孩了，算不上诱奸。如果真是诱奸，你爸爸早该进监狱了。那个女学生自己也是老师，是去你爸爸学校进修的，都是成年人了。但在这种事情上，男人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，因为女人只能引诱男人，不能强迫男人做那种事。现在说了你也不懂，你长大了会懂的。”

“我长大也不要懂他这种人。他不要我们了，你还替他说话？”

“他不是不要我们，只是一时失足。男人嘛，有几个能坐怀不乱？一旦乱了，就没法收拾了。”妈妈说着，眼圈就红了，说到后来，就只有一句话，“你长大了就会懂的，你爸爸也是个可怜的人，他一直想来看你，可是那个女人不让。”

Carol也不再说什么。她虽然小小年纪，却很同情妈妈，感觉妈妈在这件事情上非常糊涂，糊涂到连她这个中学生都不如。她对“那个男人”只有仇恨，她的理论很简单明了：如果“那个男人”是爱我和妈妈的，他就不会爱“那个女人”；如果他爱了“那个女人”，那他就不爱我和妈妈。为什么妈妈连这么简单的道理都看不见呢？总说什么你长大了

就会明白，如果长大了就痴傻得连“那个男人”都不恨了，那还不如不长大。长大是为了越来越懂道理，不是为了越来越糊涂。

“你不用为我转学了。”Carol 说，“马上就中考了，我相信我会考进一中，而那个王林肯定考不进。”

果不其然，Carol 顺利考进重点中学市一中，而王林就不知道考到哪个边角废料学校去了。但 Carol 却无法将王林这个名字从记忆中抹去，她恨这个人，因为是他将她本来平静无波的生活打乱了，把她推到一个残酷的事实面前。没有父亲，她还能勇敢地面对，也没有多少人在她面前提起这事，现在离婚的人越来越多，单亲家庭也不少见。但有一个诱奸女学生的父亲，就太沉重了，远远不是一个中学生能够承受的。

Carol 尽力昂起头做人，她在她的丰富的想象当中把整个故事重写一遍：她的父亲是个慈爱的男人，他在遥远的地方教书，他爱她们母女俩。很多的女学生都向他表达爱情，因为他高大英俊，风度翩翩，但他不为所动。

这些编织出来的故事是那样真实，那样有说服力，Carol 有时都分不清到底哪些是事实，哪些是编出来的了。不过身边没有父亲是个无法掩盖的事实，连最富于想象的 Carol 都看得见，所以她只好再发挥一下自己的想象力，继续编下去：父亲不幸得了癌症，他与癌症苦苦搏斗，最终敌不过强大的癌症病患，逝世了。Carol 把父亲逝世的情节想象得活灵活现，有几次眼泪都忍不住流了下来。

高中的几年，Carol 差不多没再为“那个男人”生气受苦，但突然有一天，班主任把她找去，担心地说：“听别人反映你跟几个男生过从甚密，我很为你担心，你可不要走你父亲的老路啊！”

“我父亲的老路？”Carol 惊讶地问，“我父亲什么老路？”
班主任面有难色地端详了她一会儿，迟迟疑疑地说：“就是不要同时玩弄几个男生的感情，这是不道德的，也是危险的。”

3

Carol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一个“诱奸”，一个“先奸后娶”，现在再加上一个“玩弄”，这些肮脏、污秽的词不论谁说出来，都像是尖刀在玻璃上猛划一样，声音刺耳，听听都觉得耳朵生疼，现在居然都跟自己连在一起了。

看来“那个男人”的阴影并没有因为自己到了一个新的学校、摆脱了王林那个饶舌小人就烟消云散。“那个男人”的故事不仅家喻户晓，而且已经有了续集了，续集已经毫不客气地把她囊括其中，甚至让她做了主角。

人们看问题是多么地简单划一，社会学的问题往往用遗传学就轻易地打发掉了。她是“那个男人”的女儿，那她肯定得了他的遗传。他那些风流细胞，在他身上就体现为有妇之夫诱奸女学生，到了她的身上就成了高中女生同时玩弄几个男生的感情。

有其父必有其女？哪怕这个父与这个女相距甚远？哪怕这个女对这个父恨之入骨？

其实跟男生的所谓来往，无非就是大家在一起讨论一下题目，有

时打打球，中午吃饭的时候，可能会有某个男生帮忙打一下饭，从家里带菜来了会分享一下，这不是再正常不过的事吗？如果别的女生这样跟几个男生交往，大家的推理是：既然是跟好几个男生交往，那就不是在谈恋爱，因为爱情是排他的。但如果是她呢？就不同了，就是在同时玩弄几个男生的感情。为什么？

答案不是明摆着的吗？就因为“那个男人”。

Carol 因此惧怕她的班主任，但她觉得罪魁祸首是“那个男人”。做班主任的，谁不是这样婆婆妈妈？她们年轻的时候，正是提倡“晚婚晚恋”的时代，二十七八岁才谈恋爱是正常的事，而且是值得提倡的。现在看到十七八岁的高中生居然谈起恋爱，不知道是嫉妒还是羡慕，是担心还是多心，总想把那些爱情扼杀在萌芽状态，抬出来的理由都大得吓人：影响前途啊，成功率几近零啊，上当受骗啊，啊啊啊……恨不得大家都像她们那时候一样，活到二十多岁了，还不知道爱情为何物。也许这样说太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，可能老师们只是怕高中生的恋爱影响了高考成绩。

Carol 不相信恋爱影响成绩的说法，她相信真正的爱情是对人的生活、工作和学习有促进的，而不是毁灭性的。爱情如果不能促进生活和学习，那还叫爱情吗？她真想以自己做个例子，证明爱情和学习是可以两不误的，她要边谈恋爱边读书，非得把清华北大考上了不可。

不过她没有这样做，因为她觉得自己还没有爱上谁，假装着爱是不会对生活学习有促进作用的。她下决心跟所有男生“划清界限”，一个也不理了，不过她尽可能做得自然一些，把不理弄得像是没机会理。有几个男生还试图像往常一样找她说话，但看她似乎忙得没空理他们，也就慢慢知难而退了。

只有那个叫峰的，好像没法适应这种冷淡，总是以询问的眼光看着她，仿佛在问：出了什么事？我什么地方得罪你了？

峰找她说过几次话，也想在一起讨论作业，有时还邀请她一起去打球，但她都拒绝了。她看见每次她拒绝他的邀请的时候，他的脸上虽然还挂着笑容，但他的眼睛里会划过一道深深的失望和忧伤。他会目不转睛地看着她，一言不发，两只眼睛里像是有无数个问号。他的嘴唇半开着，但没有声音发出来，好像害怕语言会连这一刻的对视也剥夺了一样。

她从来没有想到，男孩的忧伤，可以这样地打动她的心。她看到他难过，她心里也很难受，她常常会感到一种难以抗拒的冲动，想对他说：你不要难过，其实我很想跟你交往，我很孤独，我想有个朋友，同性的也好，异性的也好，只要别人不会误解、议论就行。

但她只是微笑着，什么也没说。

高考结束后，Carol 以全省理科状元的身份被 B 大录取，她的照片和简介上了市报和省报。她觉得现在跟男生交往一下应该没什么问题了，因为已经毕业了，不再是高中生了，不再怕影响高考了，没有哪个班主任能管得了了。但那些男生好像仍然记得她的冷淡，没有谁单独来找她。大家聚在一起吃告别饭的时候，也只说些“你是我们班的骄傲”，“早就知道你会考上 B 大的”，“你前途无量”之类的话。

“那个男人”提出要在 Carol 去上大学前来见见她，妈妈征询她的意见，Carol 只淡淡地说：“我不想见他，他毁了我一生的幸福。”

“不要轻易说一生。”妈妈低声说，“一个人的幸福靠自己争取，别人是不能毁掉你的幸福的。”

“他没毁掉你的幸福吗？”

“我有你，我很幸福。”

“如果他当时把我也带走了呢？你还说别人没法毁掉你的幸福？”

Carol 看见妈妈眼里闪过一丝极度的恐惧，好像与女儿的生离死别就在眼前一样。

“那不同，你是我的命。一个人可以没有幸福，但不能没有命。成成，你答应我，不管发生什么，你都不要毁掉自己，不要离开我。”

Carol 叹口气，大彻大悟地安慰妈妈说：“你放心，经历过这一切，现在还有什么能毁掉我？”

4

高考后的那个暑假可能是一个最特殊的暑假。突然一下子不用再看书学习了，几年来绷得紧紧的弦一下子放松了，无所事事得令人难受。刚开始还为分数啊录取啊什么的发愁，等到录取通知书拿到手了，看了多遍，的确是被 B 大录取了，心里突然一下空空洞洞起来。

那时候才发现心里装满了一个，好像以前是硬性地把他塞进了心里的一个角落，关了门，上了锁，不让有关他的思绪有一丝逃逸。现在在这把锁一下子被砸开了，峰的形像便充溢了整个心。

Carol 知道峰被 J 大录取了，是省里的一所非重点院校，就在本市。她希望峰会来跟她联系，她有很多话想对他说，但峰一直没有跟她联系。有很多次，她都想给峰打个电话，约他出去走走，但老是鼓不起这个勇气，毕竟有些事女孩是不好太主动的。

最后在一个同学的庆祝宴会上，她遇到了峰，刚想上去跟他说话，就看到一个女孩为他端来一杯饮料，递到他手里，然后很自然地拉着他的手，一起走到一个沙发前坐了下来。

那个女孩看见 Carol，开心地跟她打招呼：“嗨，B 大的高才生，你

不认识我吧？可我们都认识你，你是我们学校的光荣，我叫静。”

Carol 镇定了一下自己的情绪，走过去。

静说：“这是峰，你应该认识的，他以前在你们班。”

Carol 故作轻松地笑着：“哇，你们……，这是什么时候的事？没被你们班主任抓住狠批一顿？”

静甜蜜地笑着：“我们班主任才不管这些呢，她知道管也是管不住的。”静说着话，眼睛却时不时地回过去看峰，“从上高三就开始了，他那时候因为失恋，萎靡不振，成绩垮得很厉害，从你们一班被贬到我们五班。嘿嘿，你没看见他那时的样子，好像地球就要停转了一样，他那忧郁的眼神杀伤了多少女孩啊。”静格格地笑着，很开心。

Carol 看了看峰，他跟她对望了一下，很快把眼神转到一边去，低声说：“太夸张了，我没说过我失恋啊，我只说我暗恋一个女孩，可她突然不理我了。你这样说，让她听到，还以为我造谣说她曾经是我的女朋友呢。”

那次聚会之后，Carol 一直想找个机会跟峰谈一谈，但她不知道现在还能谈什么，谈了又会是什么结果。也许是夏季里的气候特别能引起躁动不安，也许闲暇无事助长了寂寞思念的疯长，这一份淡淡的忧伤竟变得越来越难以忍受。Carol 回想那一切，不由自主地对“那个男人”又加深了几分痛恨。如果不是他，班主任怎么会找她谈那番话？如果不是那番话，自己又怎么会跟所有男孩绝交？如果不跟所有男孩绝交，峰怎么会黯然神伤，成绩滑坡？现在他落到这步田地，进了这样一个不配他才华的学校，而自己也眼睁睁地看着他成了别人的男朋友，不都是“那个男人”的过错吗？

到 B 大之后，再没有人提起过“那个男人”和他的那些丑事，所以